## 旌德县人民政府任免通知

旌政人[2023]2号

## 关于杨林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,县直各单位:

经研究决定:

杨林同志任县金融服务中心(上市服务中心)主任,免去其 旌德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局长职务;

宋翠同志任旌德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局长(试用期一年); 王子奇同志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;

杜爱国同志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;

方家喜同志任县江村旅游景区管理委员会主任、县黄山东线 生态旅游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,免去其县人民政府金融办 公室(上市办公室)主任职务;

冯璞同志任县融媒体中心(县广播电视台)副主任(副台长);

免去徐永保同志的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)副主任(副局长)职务;

免去周陶发同志的县森林公安局旌阳森林派出所所长职务; 免去江晓京同志的县森林公安局蔡家桥森林派出所所长职务;

免去蒋协军同志的县财政局财政监督分局局长职务;

免去吴利军同志的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职 务;

免去张四清同志的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; 免去郑玉岗同志的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副局长职务。

2023年1月16日